

共促区域品牌与产业高质量发展

“大国品牌”与山东蒙水集团达成战略合作

□ 龙春燕 文/图

12月10日,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与山东蒙水集团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在山东省临沂市平邑县举行。双方正式确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将围绕国家“品牌强国”战略,在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农业产业升级、优质产品推广,以及乡村振兴等领域展开全方位、深层次的合作,共同探索品牌赋能产业发展的新路径与新模式,为同类地区提供可借鉴的范例。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主任兼秘书长陈淳安、副秘书长郭志峰、山东蒙水集团董事长孟祥山等出席签约仪式。

品牌力量下沉 精准赋能区域龙头

当前,消费升级趋势日益明显,市场竞争已从单纯的产品竞争、价格竞争转向以品牌为核心的综合实力竞争。对于拥有优质农产品资源的区域而言,如何将资源优势转化为品牌优势和市场优势,是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乡村繁荣的关键。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与蒙水集团的合作,正是精准回应了这一命题,旨在通过系统性的品牌建设,提升产业链价值,增强区域经济的内生动力。

签约仪式上,双方代表分别致辞,深刻阐述了合作的意义、基础与愿景。陈淳安指出,品牌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象征,是国家综合竞争力的微观体现,也是企业参与市场竞争、获取超额价值的重要资源。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始终致力于服务国家品牌战略,以培育和推广能够代表中国形象、体现中国精神、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国品牌”为己任。他强调,“大国品牌”不仅属于那些规模庞大的企业,更属于每一个在细分领域坚持创新、追求卓越、富有社会责任感的实体。蒙水集团作为扎根沂蒙革

命老区的地方骨干企业,二十余年专注如一,在特色农产品开发、生态农业建设及产业化运营方面,已经构建了成熟的技术支撑体系、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形成了“种植标准化、加工精细化、营销数字化”的完整产业链布局。这种深厚的产业根基和对品质的不懈追求,使其具备了打造卓越品牌的巨大潜力与坚实基础。此次合作,绝非简单的项目对接,而是旨在进行优势资源的深度整合。委员会将把“大国品牌”建设的先进理念、科学标准体系与专业资源网络,全面、系统地融入蒙水集团的发展血脉与实践之中,共同塑造一个不仅具有广泛影响力,更兼具高度美誉度和强大市场竞争力的区域特色品牌,从而为地方经济注入崭新的、可持续的品牌动能。

构建赋能体系 探索“双品牌”协同路径

蒙水集团自创立以来,便长期深耕于现代农业与食品加工领域,始终依托临沂地区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与扎实的农业基础,逐步构建起涵盖种植、研发、精深加工、销售与服务的全产业链体系。面对当前消费结构持续升级、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宏观环境,孟祥山指出,品牌建设已成为企业突破发展瓶颈、实现价值飞跃的关键所在,是企业从“生产导向”迈向“市场与品牌导向”的必然选择。集团将以此合作为战略契机,在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的协调助力下,系统性地提升三大核心能力:一是品牌战略的顶层规划与执行能力;二是贯穿全产业链的产品品质精准管控能力;三是面向全国市场的品牌传播与影响力扩张能力。其根本目标,是将平邑优质的山水生态资源和农业产出,高效地转化为强大的、无形的品牌资产,推动集团主导产业实现从依托“好产品”到依靠“好品牌”的迅速、高质量跨越。孟祥山特别强调,这一过



中国罐头之都—平邑罐头产业商务中心

程也是企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的过程,最终将助力于当地的乡村振兴战略,带动区域农民实现更大幅度的增收,共享品牌发展带来的红利。

双方将首先成立一个品牌建设联合工作小组,作为常设协调与执行机构,共同制定既符合蒙水集团中长期发展战略,又具备行业前瞻性的品牌提升顶层设计方案。工作将围绕黄桃罐头等核心产品展开,深入进行品牌形象的系统性塑造、品牌文化故事的深度挖掘与传播体系的创新构建。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将充分发挥其平台优势,协助蒙水集团对接更广阔的高端市场渠道与权威行业平台资源,旨在快速提升“蒙水”品牌的全国性知名度与消费者美誉度。尤为重要的是,双方将结合平邑县“水果之乡”的地方特色,积极探索区域公共品牌(如“平邑水果”)与企业自主品牌(“蒙水”)如何协同发展、相互赋能的有效机制与商业模式,力争为山东省乃至全国的农业品牌化建设提供一个鲜活、可资借鉴的成功范例。

厚积薄发启新程 示范引领促升级

在全国罐头行业的版图中,蒙水集团宛如一颗历经岁月打磨而愈发璀璨的明星,熠熠生辉。自1997年踏上创业征程以来,该集团始终坚守“为消费者提供健康美味食品”的初心,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以打造最优品质的罐头产品为永恒目标。他们深知,卓越的产品是品牌的基石,因此将深厚的品牌文化理念灌注于每一个生产环节,矢志不渝地追求品质的极致。

经过二十多年的砥砺前行与持续积累,蒙水集团已成功构建起一个多元互补、协同高效的产业生态格局。其业务范围广泛涵盖上游的水果标准化种植、中游的罐头与饮料智能化加工、配套的玻璃制品与彩印

包装制造,以及下游的融资服务、热力供应保障和现代化冷链物流等多个关键领域。这种纵向一体化与横向相关多元化的布局,不仅极大地增强了企业自身的成本控制能力、质量保障能力和市场应变能力,更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与未来无限的潜力活力。山东省临沂市平邑县地方镇是该集团孕育、成长与壮大的核心据点。多年来,集团凭借其卓越稳定的产品品质、持续不断的管理与技术创新,不仅赢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更收获了诸多权威荣誉。“蒙水”商标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其主打产品黄桃罐头也荣获了代表安全、优质、绿色的国家绿色食品认证。这些沉甸甸的荣誉,是对蒙水集团过去数十年综合实力、产品质量与品牌信誉的高度认可,也为未来的品牌升级之路奠定了最坚实的信任基础。

业内专家与分析人士普遍认为,此次战略合作是品牌机构资源与地方产业实体需求的一次有力且精准的对接。不仅预计将为蒙水集团自身的高质量发展打开一个全新的局面,突破传统增长模式的天花板,也为在广袤的中国县域经济中,如何探索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因地制宜的品牌培育与价值提升路径,提供了极具研究价值的新案例与新参考。更为深远的意义在于,通过此次合作产生的成功示范效应,有望带动山东省内相关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产业链的整体品牌化意识觉醒与升级行动,从而为区域经济的整体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加强劲、持久的品牌活力。

面向未来,双方均表示,将以此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为崭新起点,以务实笃行的态度,稳步推进协议中的各项内容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他们将充分发挥品牌的引领作用,驱动产业向更高品质、更高效率、更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

以服务温度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

本报讯 近年来,河北省邢台市临城县人民医院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聚焦群众就医“急难愁盼”,扎实推进“有温度”服务体系建设,全方位改善医疗服务体验。

优化服务流程,实现便捷高效就医。该院建立“门诊一站式服务中心”,集成挂号、缴费等功能;完善“掌上医院”,实现预约挂号、报告查询等线上办理;推行“一次挂号管3天”政策。同时整合省二院专家及院内骨干资源,常态化开设专家门诊;保障急危重症绿色通道畅通,为65岁以上老年人、捐献血浆荣誉证书等提供预约、检查、住院优先优惠服务。

转变服务理念,营造温馨就医环境。该院在各区域设置清晰标识与轮椅、饮水机便民设备;全院推行“亲情化”称谓,志愿者协助老年患者解决挂号、预约等难题。深化护理内涵,践行“三分治疗,七分护理”理念;通过“知信行”培训,树立“患者所需即我所为”观念,根据患者年龄、病情提供差异化服务,加强心理疏导。一系列“有温度”举措让医院服务形象与患者体验显著改善,满意度持续提升。

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巩固成效,探索更多人性化服务,以优质高效医疗服务助力健康临城建设。(刘一鸣)

资讯

柔性司法架起“无声桥梁”彰显改革温度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法院成功调解一起涉及聋哑当事人的抚养费纠纷。该院引入手语翻译及心理咨询师,依托“龙法和”解纷平台,实现文字、图片与手语同步交互,以“调解优先”柔性司法化解矛盾,同步建立“履行监督台账”动态跟踪,让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在司法中得到立体化守护。

当事人张某通过手语翻译向法院郑重声明:“法官,谢谢你帮我争取到孩

子的抚养费!”这场无声却有力的司法实践,是东安区法院践行“如我在诉”理念的生动缩影。

近年来,东安区法院聚焦残障人士维权痛点,构建全流程无障碍诉讼服务,设立诉讼引导员、配备辅助设备,开通涉残绿色通道,提供上门立案、远程庭审等服务,该院全年高效化解各类涉残纠纷13件。

(耿洪霞)

深化改革创新 助推审判质效走在前列

本报讯 近期,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以“三争”晋先为总抓手、立足审判主业,深化改革创新,案件质效稳步提升。

探索构建层级监管体系,深入推进“阅核”制度落实,建立“四必管”清单、专业委员会“案例门诊”机制,通过集体研讨、案例库检索等方式为承办法官提供思路参考。

府院联动 为农民工安“薪”护航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法院联合区检察院、人社局及人民调解中心,运用“府院联动+人民调解”机制在7日内高效化解某建筑项目拖欠13名农民工工资纠纷,以改革之力破解农民工维权难题。

针对农民工维权周期长、成本高等痛点,东安区法院联合多部门出台《关于建立高效化解农民工工资纠纷协作机制的意见》,构建“信息共享—联合调

解—司法确认”全流程协作体系。形成“人民调解、行政监管、法律监督、司法保障”约束合力,确保农民工胜诉权益“零空转”。

该机制运行以来,东安区法院农民工工资案件调解周期缩短至7天,调解成功率提升至85%。通过制度创新和技术赋能,法院将司法服务延伸至社会治理末梢,彰显司法为民改革实效。

(耿洪霞)

创新多元解纷与普法宣传融合新路径

本报讯 近年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法院积极推动“多元解纷”与“普法宣传”深度融合,走出一条解纷与普法相互促进、法治与服务同步提升的创新之路。

积极构建“府院联动”,深化“法院+N”多元解纷机制,与区司法局、区综治中心等单位协作,在化解纠纷的同时,注重阐释法律依据、权利义务,让当事人解“事结”,更解“心结”。

高效执法解民忧 司法温情暖东安

本报讯 近日,家住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的杨某等10名劳动者终于领到被拖欠的劳务费。

2024年,王某承包工程并雇用杨某等人施工,完工后拖欠劳务费共计6.3万元,今年4月,杨某等人在东安区法院起诉,双方经调解定于7月付款,但王某仍未履行,杨某等人遂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法官调查发现王某账户仅余3000元,并未简单终结程序,而是多

次联系王某,耐心沟通款项对工人生活的重要性,并告知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经协调,王某筹得5.8万元,剩余5000元缺口由10名申请人自愿各放弃500元,案件顺利执结。

此案从执行到兑现仅十余天,是东安区法院着力破解“讨薪难”、践行司法为民的缩影。该院将持续用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传递法治温度。

(姜薇)

为城市功能完善和民生改善提供司法保障

本报讯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与牡丹江市财政局协同配合,联合开展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专项追缴工作。市财政局对相关欠缴企业进行全面排查与梳理,依法向牡丹江市30余家房地产企业发出限期缴纳决定书,并明确告知其依法享有的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相关企业

在签收决定后,既未在法定期限内申请复议或提起诉讼,亦未履行缴纳义务,财政局遂依法向东安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东安区人民法院受理后,经审查确认行政行为实体与程序均合法合规,依法作出准予强制执行的行政裁定,并迅速启动执行程序。截至目前,已累计办理该类案件30余件,涉及企业30余家,执行标的总额达9456万元,平均办案周期仅三天,有效维护了行政执法的严肃性,为城市功能完善与民生改善提供了坚实的司法保障。

(刘欣欣)



大国品牌工作委员会主任陈淳安(右二)与蒙水集团董事长孟祥山(右一)在平邑罐头产业商业中心听工作人员讲解

厚植创新沃土:杭州以精准服务培育医药产业生态

□ 余云全 朱诗瑶 高水华

浙江省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高效服务推动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最新数据,今年前三季度,浙江省内4个获批上市的1类创新药均位于杭州,同时全市有12个品规的1类创新药已提交上市申请,占全省总量的四分之三。这一系列突出成果,正是杭州生物医药产业创新生态的缩影,是杭州在构建产业创新环境方面的积极探索的集中体现,反映了杭州

在政策引导、服务优化与产业协调多重作用下形成的良好营商环境。

为促进创新成果加快落地,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推出了多项精准务实的服务举措。其中,针对创新药审批的关键环节,专门开设快速“绿色通道”,将1类创新药生产许可事项的检查时限缩短至7个工作日内;针对企业遇到的个性化问题实行专项实现“一事一议”协商机制,今年以来已帮助解决16项具体难题;此外,还在省内率先推出成品检验关键设备项目委托检验服务,为19家企业

缓解了资金和设施压力,让企业将更多资源聚焦于核心研发活动。

这些精准服务不仅提升了审批效率,也着力于解决行业普遍面临的共性问题。针对行业普遍反映的跨区域委托生产合规性、药品共线生产的技术与质量风险等共性痛点、堵点问题,杭州市场监管部门主动牵头,组织业内企业、技术专家及相关部门开展专题研讨20余次,形成解决方案20余项,并推动相关操作指引的制定与实施。相关共性问题的咨询量因此下降约37.5%。“从研发物料

进口到药品上市审批,杭州市场监管部门在各个关键环节给予了我们及时支持。”一家生物医药企业相关负责人表示。

杭州医药创新产业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的支持下持续发展,预计今年将协助企业申报省、市两级产业资金支持约3.2亿元,为产业创新提供持续助力。从单一新药上市到整体产业培育,杭州通过切实的服务举措,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越来越多源自杭州的医药创新成果正逐步推向更广阔的市场,服务公众健康。

观点

□ 孟莉

保险旨在为风险提供保障,但当理赔发生,其过程往往比公众想象更为复杂。近日,一桩已结案的真实案件揭示了赔付背后可能存在的漫长追索链。

2024年3月,广西壮族自区桂林市居民王勇家的阳光房玻璃意外自爆,碎片坠落砸坏楼下车辆顶盖玻璃。车主徐平向投保的中国人保桂林分公

司申请理赔,获赠52179.99元。事件并未就此结束。2025年10月,该保险公司以取得“代位追偿权”为由,将王勇诉至法院,要求其赔偿已支付的理赔款。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保险公司诉求。

王勇认为玻璃自爆属自然灾害,并非故意行为。而业内人士指出,此类车顶玻璃维修费用约为800元,与5万余元理赔额差距显著。保险理赔

通常依据合同与实际损失进行,如此高额理赔是否符合常规,值得追问。

这一案例提醒公众:首先,对于投保人而言,保险理赔可能并非风险的终点。保险公司行使代位追偿权是法定权利,这可能导致责任链条向上游延伸,引发新的诉讼。其次,对于像王勇这样的潜在责任第三方,需要意识到,即使事故出于无意,也可能因关联的保险理赔而卷入巨额经

济索赔。在日常生活中,对自有物业(如窗户、阳台设施)尽到合理的维护和安全检查义务显得尤为重要。

保险的本质是风险分散与保障,但其商业属性和严谨的法律逻辑,决定了理赔绝非简单的“付款了事”。消费者在投保时需仔细阅读条款,了解潜在的责任关系;在日常生活中也应增强风险防范意识,避免因无心之失而背负沉重的经济负担。